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: 31010742520400920171A3101007



项目编号: 202050072850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

局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许方〔2022〕32号

关于审定天安阳光广场项目规划一路—— 地上连廊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心:

你单位填报的20210510242190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申请表》(第2次送审)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经审核,发给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决定:

一、建设单位名称: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工程建设中

心。

- 二、建设项目名称:天安阳光广场项目规划一路——地上连廊。
- 三、建设项目位置: 普陀区长寿路街道 东至规划E4-2 地块,南至莫干山路,西至规划E4A-3地块,北至规划一路。

四、规划用地性质:道路用地。

五、可建用地面积:709.7平方米;。

六、总建筑面积: 994.1平方米,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平 994.1方米,地下建筑面积0平方米;

七、计容建筑面积: 994.1平方米;

八、建筑高度控制要求: 17.75米;

九、其他规划管理要求:

1、请建设单位在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前尽快完善用地 手续的办理工作。

本设计方案决定有效期为一年,如逾期未向我局申请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(或报送下一轮设计方案),又未申请延期的,本设计方案决定即行失效。需延续本设计方案决定的,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本机关提出申请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2年11月17日